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
112年度中小學教師專業發展人才培訓課程
講師共同備課工作坊(3) 實施計畫

壹、 辦理依據

- 一、 教育部112年2月24日臺教師（三）第1122600634號函。
- 二、 112年中小學教師專業發展人才培訓輔導計畫。

貳、 計畫目的

本校承辦教育部委託之112年中小學教師專業發展人才培訓輔導計畫，為協助各縣市政府辦理教師專業發展專業回饋人才研習時，並依據教師專業成長需求調整與使用課程教材，規劃系列課程講師共同備課工作坊，並請縣市推派未來負責該課程的講師參與會議。

參、 辦理單位

- 一、 主辦單位：教育部師資培育及藝術教育司。
- 二、 承辦單位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師資培育學院。

肆、 參加對象

- 一、 各縣市邀請具三類人才培訓課程講師資格者。
- 二、 未來擬擔任該課程講師者。
- 三、 對該主題有興趣之教師。

伍、 實施方式

- 一、 辦理資訊：
 - (一)時間：112年7月14日星期五上午9時至下午4時，課程安排詳如課程表。
 - (二)地點：高雄市獅甲國小1樓多功能學習中心。
 - (三)名額：30人。
- 二、 報名方式：請至本計畫網站報名

<https://sites.google.com/view/ntnutpd/>。

三、報名時間：自即日起，至112年7月10日（一）中午12時止。

陸、課程表

日期：7月14日星期五 地點：高雄市獅甲國小1樓多功能學習中心		
時間	活動名稱	主講人
上午8:50	報到	
9:00-12:00	教師專業學習社群	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師資培育中心 吳俊憲教授
12:00-13:00	午餐休息	
13:00-16:00	教學觀察技術： TDO 數位觀課工具	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師資培育學院 張民杰教授
16:00	賦歸	

柒、注意事項

- 一、各場次依報名順序錄取，將設定候補名額。錄取名單至遲將於112年7月12日下午5時前公告，並透過 E-MAIL 通知錄取師長。
- 二、講師完整參與工作坊後，敬請協助各縣市政府推動相關課程。
- 三、參與師長之交通費及公假等相關事宜，敬請由各縣市政府自行支應處理。
- 四、如因政府公告各類傳染病疫情防疫需求，須調整為線上研習方式辦理，本計畫將另行通知參與者。

捌、 若有其他未盡事宜請洽本計畫承辦人曾勤樸助理，電話：(02) 7749-1228，
電子信箱：ntnutdo@gmail.com。

玖、 本計畫經教育部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